**湖州市吴兴区交通局**

关于印发《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和

防汛防台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高新区、各乡镇（街道），局属各单位：

现将《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和防汛防台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湖州市吴兴区交通局

2023年6月7日

全区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和防汛防台

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汛救灾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和市局关于安全生产和防汛防台有关工作部署要求，决定从即日起至6月底，在全系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和防汛防台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现制订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汛救灾重要论述，深刻汲取近期各类事故教训，聚焦交通运输安全应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全面查找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彻底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举一反三深化安全生产治理，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提高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能力，减少一般事故，有效控制较大事故，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确保行业安全生产总体平稳，为推动经济运行持续整体好转、平安护航杭州亚运营造良好的交通运输环境。

二、排查整治任务

结合市区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方案，以及“拔钉除患”整治任务，聚焦公路运营、道路运输、交通工程建设、防汛防台等4个重点领域，深入开展大排查大整治。

（一）公路运营。以事故多发路段、临水临崖危险路段整治以及长大桥梁隧道运行安全为重点，检查连续下坡、急弯陡坡、交叉路口等路段各类交通安全设施、标志、标线是否齐全有效，检查公路养护作业安全规范、企业持证作业执行情况、危病桥梁整治情况；检查涉路（跨越、穿越、架设、埋设、占道、封闭）作业行政许可审批及现场管理等情况；检查各类企业（运营管理及作业单位）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二）道路运输。以道路客运、城市客运、危险品运输、包车（旅游）客运为重点，检查《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贯彻落实情况；检查车载GPS等卫星定位装置、智能视频系统使用情况；检查非法运输、超员、站外组客等行为打击情况；检查客运车辆、危险品运输车辆的安全适运情况；检查客车行驶线路、夜间行驶、驾驶人驾驶时间、驾驶员（押运员）从业资格等规定执行情况；检查城市客运车辆消防救生等安全设施设备配备、车载GPS、视频系统使用监管情况；检查道路（城市）客运站场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情况；检查交通运输仓库、经营性自建房等用于出租给多个生产经营单位使用情况；检查各类企业（含驾培、维修经营单位）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三）交通工程建设。以PPP、EPC等特需经营项目、危大工程施工工点等为重点，检查在建工程现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如：高大支模架、大型模板拆除、桥梁高墩柱施工、深基坑施工、爆破施工等）专项施工方案的制定和执行监管情况，危险环境和时段作业监管、工程质量情况；检查企业经营和安全资质、企业及人员资质管理、施工信用等情况；检查民工驻地等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管理情况，施工用电、易燃易爆物品及民用爆炸物品管理情况；检查各类企业（工程建设参与各方）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四）防汛防台。重点排查高边坡、高挡墙、高路堤、临水临崖、涉水桥涵等公路易塌方、滑坡、水淹等路段，特大桥梁、特长隧道和航道等度汛措施落实情况；在建交通工程度汛方案制定、施工人员摸排、人员培训、预案演练等情况；“两客一危”、城市公交、道路客运站（场）、农村客运企业等防汛防台应急预案及措施落实情况；港口危化品作业区和港口大型机械设备防汛防台措施落实情况；各级应急基地人员、装备和物资准备等情况。

三、进度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4月26日）。4月26日前，区交通局制定印发工作方案，明确重点工作任务、措施、责任、时限4张清单以及相应工作评价验收标准（见附件1），制订大排查大整治检查标准（见附件2）；高新区、各乡镇（街道）要按照区交通局方案要求，结合属地实际，制定辖区全覆盖排查整治方案。

（二）集中攻坚阶段（4月26日—6月20日）。高新区、各乡镇（街道）全面动员开展起底式、洗楼式排查整治，对重点难点问题实施集中攻坚。局属各单位要强化专业统筹，针对性探索建立一批底线措施，坚决守牢不发生重特大事故底线。区交通局强化指导服务，组织督导组，6月20日前开展3轮不定期的暗查暗访工作。

（三）评价验收阶段（6月21日—6月30日）。6月20日攻坚整治结束后，高新区、各乡镇（街道），局属各单位要对标工作评价验收标准，立即开展全面总结评估，6月21日前将评估报告报区交通局。区交通局将结合督导检查，对相关工作成果进行抽查检查，对于不合格的，严肃问责追责。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高新区、各乡镇（街道）要高度重视此次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将其作为当前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作为当前行业安全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实际，突出重点，制订具体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开展全面、系统、彻底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优化机制。区交通局建立例会制度，局主要领导专题研究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各分管领导定期调度分管领域排查整治情况，推动工作落实；局安委办建立“日调度、日研判、日通报”工作机制，动态掌握任务推进情况、精准分析研判风险趋势，及时提醒交办、协调解决具体问题；高新区、各乡镇（街道）、局属各单位要参照区交通局模式，优化工作机制，规范工作程序，压茬推进整治。

（三）强化督导。区交通局将结合平安护航亚运等活动，组织检查组对重点地区、行业和环节开展督促检查。高新区、各乡镇（街道）要同步开展督导检查，根据辖区内企业风险大小、行业特点等分类分级确定督查检查的频次，全面掌握辖区经营主体安全风险情况，对督查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要督促及时整改，确保闭环。6月30日前，现有风险隐患必须排查至少一遍、“防汛防台风险隐患清单”必须更新复核一遍、所有隐患必须整改到位或落实临时管控措施。

（四）落实责任。高新区、各乡镇（街道）要进一步完善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明确谁管理、谁负责，谁排查、谁负责，谁整改、谁负责。检查过程中，相关管理部门对行政不作为或作为不当、监管失责失察、安全责任不落实、专项行动工作不重视、举报不查处或因发现隐患整改不到位而导致事故发生的，要严格责任追究。

附件：1.排查整治重点任务清单

2.大排查大整治检查要点

附件1

排查整治重点任务清单

| 序号 | 行业领域 | 主要任务及措施 | 完成时限 | 验收评价标准 | 责任部门 | 督导组 |
| --- | --- | --- | --- | --- | --- | --- |
| 1 | 公路与运输 | 强化道路交通事故多发点段整治，6月20日前整治省级事故多发点段完工1处。 | 6月20日 | 对省级事故多发点段安全性评价报告、治理方案进行联合审查，全区完成1处点段的主体工程。 | 安全法规科 | 相关督导组 |
| 2 | 加快推进平交口专项整治，累计完成农村公路平交口整治15个。 | 6月20日 | 累计完成15个农村公路的平交口整治项目主体工程。 | 安全法规科 | 相关督导组 |
| 3 | 持续整治病危桥隧，强化4、5类桥（隧）排查处治 | 常态化 | 持续强化巡查排查，4、5类桥（隧）发现一座、处治一座 | 区公路中心 | 相关督导组 |
| 4 | 强化危旧桥梁整治提升，6月20日前累计完成农村公路危旧桥提升5处。 | 6月20日 | 累计完成5处农村公路危旧桥提升项目的主体工程。 | 区公路中心 | 相关督导组 |
| 5 | 港航 | 组织开展危险货物港口作业安全专项治理。 | 常态化 | 落实省《危险货物港口作业安全专项治理方案》，4-6月份开展区级督导检查不少于1次。 | 区综合交通发展中心 | 相关督导组 |
| 6 | 交通建设工程 | 开展交通建设工程安全质量“利剑”行动，聚焦施工人员违法违章行为、设备设施违法违规使用等六方面189项问题隐患整治，对违法违规行为严查、严治、严管。 | 常态化 | 6月20日前完成二季度“利剑”行动进展通报。 | 建设管理科、区综合交通发展中心、区工程质监中心 | 相关督导组 |
| 7 | 深化交通工程安全数字化改革，推进二级及以上农村公路和大型水运工程独立应用防汛码。 | 4月30日 | “防汛码”正式上线应用。 | 建设管理科、区工程质监中心 | 相关督导组 |
| 8 | 开展公路水运工程非传统模式项目专项治理行动，厘清从业主体职责边界，严实压紧主体责任。 | 5月30日 | 制定专项治理行动实施方案。 | 区综合交通发展中心、区工程质监中心 | 相关督导组 |

附件2

大排查大整治检查要点

表1 公路安全检查要点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要点 |
| 1 | 公路设施管理 | 1.公路（桥梁、隧道、涵洞、边坡、挡墙、路面等）损坏路段是否采取设立警示标志、封闭车道等管控措施 |
| 2.是否及时完成路面坑洞等病害养护 |
| 3.是否及时清理路面抛洒物 |
| 4.是否及时修复破损的公路护栏、标志 |
| 5.是否存在遮挡公路标志的情况 |
| 2 | 公路养护施工现场 | 1.养护作业现场是否设置施工路段提示、现场安全警示、隔离用的交通锥帽等标识、设施。 |
| 2.养护作业现场是否有随意横穿公路等危险行为 |
| 3.养护施工人员是否按穿着有明显反光标志的工作服 |
| 4.高空、深基作业和立体交叉作业现场，是否按规定使用防护、防滑、防坠落设施，配备和使用安全帽、安全带等个人安全防护用品 |
| 5.养护现场车辆是否按指定路线进出施工现场。 |

表2 道路客运场站及车辆安全检查要点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要点 |
| --- | --- | --- |
| 1 | 客运场站 | 1.所有售票窗口是否需要提供身份证购票。 |
| 2.进站旅客随身行包是否逐一过安检仪。 |
| 3.对检出的禁带物品是否登记（没收或拒绝进站）。 |
| 4.安检视频岗位工作人员是否认真。 |
| 5.进候车室是否需要查验车票和身份证。 |
| 6.旅客出口处是否可随意进入。 |
| 7.车辆出口处是否可随意进入。 |
| 8.车辆入口处是否可随意进入。 |
| 9.候车室有否播放安全宣传片。 |
| 10.候车室是否张贴旅客乘车安全知识。 |
| 11.发车时发车员是否提醒系好安全带。 |
| 12.出站门检工作人员是否上车督促旅客系好安全带。 |
| 13.出站时是否超员。 |
| 2 | 客运车辆 | 1.车辆内部灭火器是否配备 |
| 2.车辆内部安全锤是否配齐 |
| 3.是否宣传播放有关旅客自救知识等方面安全知识 |
| 4.驾驶员操作是否规范（有否长时间单手操作、手离方向盘、玩手机、抽烟等行为）。(有违规情况请备注说明) |
| 5.车辆内的安全告知是否明显（包括举报电话、企业名称等） |
| 6.车辆内部配备的灭火器是否齐全好用。 |
| 7.车辆安全带是否存在缺少和损坏情况 |
| 8.安全锤配备数量是否充足、放置位置是否显眼 |
| 9.驾驶室是否专门配备安全锤(到站下车时询问) |
| 10.开车前后是否播放安全宣传教育片。 |
| 11.运营途中是否播放安全宣传片； |
| 12.开车前检票员是否上车提醒 |
| 13.驾驶员是否系安全带。 |
| 14.是否存在超速、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 |
| 15.是否有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站外组客、不按规定站点停靠等违反《道条》行为。 |
| 16.服务区休息后是否提醒旅客系好安全带。 |
| 17.驾驶员操作是否规范（有否长时间单手操作、手离方向盘、玩手机、抽烟、吃东西等行为） |
| 18.对危险源及行车途中异常情况的警觉性情况 |
| 19.车辆安全带是否齐全好用 |

表3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安全检查要点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要点 |
| 1 | 日常管理工作 | 1.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确立、责任书签订情况 |
|
| 2.每月不少于1次安全会议，每季不少于1次安全例会的执行情况 |
| 3.企业法人代表.安全生产分管领导每季度不少于1次参加安全检查的落实情况 |
| 2 | 安全管理人员配备 | 1.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
| 3 | 驾驶员、押运员管理 | 1.驾驶员、押运员的聘用、考核等日常管理情况 |
| 2.驾驶员、押运员持证上岗情况 |
| 3.落实措施保证驾驶员每月不少于一次参加安全教育学习情况 |
| 4..督促驾驶员及时处理违章违法的情况 |
| 5对超速、超载、未按规定线路行驶等违规较严重的驾驶员内部管理、处理情况 |
| 4 | 车辆 管理 | 1.罐车罐体和配载容器已取得检测检验合格证明的情况 |
| 2. 车辆一车一档建立情况 |
| 3.配备应急处置器材和防护用品情况 |
| 4.承运人责任险购买情况 |
| 5. 车辆技术状况符合一级的执行情况 |
| 5 | 营运 管理 | 1. 电子运单上报率、发现整改问题落实工作的落实情况 |
| 6 | 动态 监管 | 1.建立GPS等动态监管管理制度情况 |
| 2.配备专人.明确责任落实动态监控情况 |
| 3.在车辆运行期间落实实时监控情况 |
| 4.运输剧毒、爆炸、强腐蚀性危险货物的车辆，运行途中监控查看频率不得低于1次/30分钟要求的落实情况 |
| 7 | 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 1.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及台账登记情况 |
|
| 2.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情况 |
| 8 | 事故 处理 | 1.发生死亡事故、危险货物泄漏事故及时报告行业管理部门情况 |
| 2.发生死亡事故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调查处理情况 |
| 9 | 应急 预案 | 1.应急预案建立情况 |
| 2.应急演练开展情况 |
| 10 | 停车场地管理 | 1. 停车场地封闭管理情况 |
| 2. 停车场地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及安防设施落实情况 |

表4 港口危险货物企业检查要点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要点 |
| 1 | 经营资质 | 1.港口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性及与经营实际的符合性。 |
| 2.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附证的有效性及与危险货物作业实际的符合性。 |
| 3.港口设施保安符合证书的有效性（开放码头）。 |
| 2 | 安全评价/评估 | 1.开展安全评价及相应的整改情况。 |
| 2.开展重大危险源评估情况。 |
| 3 |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 1.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情况。 |
| 2.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情况。 |
| 4 | 人员资质 | 1.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情况。 |
| 2.危险货物装卸管理人员等从业人员按规定取得从业资格证书的情况。 |
| 5 | 安全管理制度和规程 | 1.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划分与落实安全职责、明确第一责任人安全生产职责、建立和落实安全责任监督考核机制的情况。 |
| 2.建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情况，以及制度的修订更新情况。 |
| 3.制定安全生产操作规程的情况，以及安全操作规程修订更新情况。 |
| 4.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的执行落实情况。 |
| 6 | 教育培训 | 1.制定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
| 2.危险货物作业相关岗位人员接受安全培训和持证上岗情况。 |
| 3.相关方进港人员安全教育情况。 |
| 7 | 设备设施及工艺 | 1.工艺及工艺设备设施的安全管理情况。 |
| 2.工艺控制系统的安全防护功能及运行、管理情况。 |
| 3.安全设备设施、特种设备与强制检定设备的使用管理情况。 |
| 4.安全管理信息系统及其运行情况。 |
| 8 | 安全投入 | 1.按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以及据实列支情况。 |
| 9 | 个体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 | 1.为从业人员提供个体防护用品和器具情况。 |
| 2.教育、监督从业人员正确佩戴、使用防护用品情况。 |
| 10 | 作业与现场管理 | 1.按规定开展港口危险货物作业报告情况。 |
| 2.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情况。 |
| 3.对危险性作业活动的作业管理。 |
| 4.对涉及危险化学品管道安全的施工作业的安全管理情况。 |
| 11 | 隐患排查治理 | 1.制定隐患排查制度和开展隐患排查、隐患登记情况及治理情况。 |
| 2.是否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及时向从业人员通报。 |
| 12 | 应急管理 | 1.应急预案体系建立及备案情况。 |
| 2.建立应急救援组织及职责分工情况。 |
| 3.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物资配备、维护、保养情况。 |
| 4.组织开展定期应急演练情况。 |
| 13 | 事故/事件管理 | 1.企业按规定及时上报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情况。 |
| 2.配合事故调查或开展事故调查情况。 |
| 3.事故建档管理情况。 |

表5 交通建设工程检查要点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 检查要点 |
|
| 1 | 基础管理 | 1.安全管理体系建立运行情况 |
| 2.风险隐患管理情况 |
| 3.作业人员管理情况 |
| 4.设备管理情况 |
| 5.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
| 2 | 施工驻地和场站现场安全管理 | 1.选址是否避开山体崩塌、滑坡、洪水、泥石流、地面塌陷等地质灾害危险区域 |
| 2.施工现场生产区、生活区、办公区是否分开设置，距离集中爆破区是否满足500m安全距离 |
| 3.施工现场临时用房、临时设施、生产区、生活区、办公区的防火间距是否满足规范要求 |
| 4.料仓墙体强度和稳定性是否满足要求，墙体外围有无设置警戒区，距离宜不小于墙高2倍 |
| 5.拌合楼及起重设备等高大设施是否设置防倾覆和防雷设施 |
| 6.工（雨）棚屋拆除作业是否遵循“先安后拆、后安先拆”的原则进行，安全母索、缆风绳等是否同步设置到位 |
| 3 | 路基工程 | 1.高边坡、深基坑专项方案编制、论证、审批情况 |
| 2.高边坡是否开挖一级防护一级，是否按要求开展高边坡监测 |
| 3.深基坑防护措施是否符合方案要求，是否按要求开展基坑监测 |
| 4 | 桥梁工程 | 1.钻孔桩、挖孔桩、高墩柱、桥梁支架现浇、挂篮悬浇等危大工程专项方案编制、论证、审批情况 |
| 2.挖孔桩的有害气体检测、通风、爬梯、安全防护措施是否到位 |
| 3.高墩柱爬梯、作业平台、临边防护是否设置到位 |
| 4.支架现浇工程是否采用淘汰的钢管材料，支架搭设拆除是否符合方案要求，爬梯、安全防护是否设置到位 |
| 5.挂篮是否进行专项设计，是否组织验收，挂篮安装、行走、拆除是否符合方案要求，挂篮作业平台防护、跨线施工兜底防护及配重块设置是否到位 |
| 6.桥面系施工爬梯、临空作业平台、临边防护是否设置到位 |